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政風室

廉政電子月刊

106 年 10 月號

法令宣導

個人資料保護法

常見問答集 II

廉政宣導

中秋佳節到了！

「與職務有利害關係」之受贈及飲宴

宜謹慎

安全維護

106 年全民保防有獎徵答上線

超商禮券等你拿

資訊安全

為什麼帳號會被他人盜用？

四大地雷絕對不要踩



消費者保護

交通部修法：航班延誤

5 小時可全額退費

政策宣導

居家醫療揪甘心

醫師也能到家服務

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常見問答集 II

Q：平時基於公務禮儀，雙方交換名片，是否有個資法適用？

A：個資法所稱非公務機關雖包括自然人，惟有關自然人為單純個人社交活動而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，係屬於單純個人活動之私生活目的行為，依個資法第 5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，並不適用個資法。

Q：交通事故之一方請求警察機關提供他方肇事者之個人資料，是否因個資法施行後不得提供？

A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92 條第 5 項授權訂定之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道路交通事故案件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，得於下列期間向警察機關申請閱覽或提供相關資料：一、於事故現場得申請提供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。」因此交通事故各造當事人之一方為聲請民事調解或和解，向警察機關申請提供他造當事人之個人資料時，警察機關基於「警政」之特定目的內，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而利用該等個人資料，提供予申請之一方，並無違反個資法。

Q：民意代表基於問政需要，要求公務機關提供資料，公務機關可否提供？

A：1、民意代表要求提供受公務機關補助之法人資料：

行政機關及其內部單位名稱等有關法人之資料，並非個資法所欲規範之個人資料，不適用個資法。另公務機關有關支付或接受補助之資料，屬於政府資訊公開法所定應主動公開之政府資訊，自應予以公開之。

2、民意代表或民意機關要求公務機關提供聘用人員名單：

公務機關將已聘用人員名單，提供民意代表作為審查公務機關預算使用時，雖屬特定目的外之利用，惟係為落實民意機關之監督，符合為增進公共利益之必要，公務機關並無違反個資法。

3、民意代表或民意機關要求公務機關提供懲處人員名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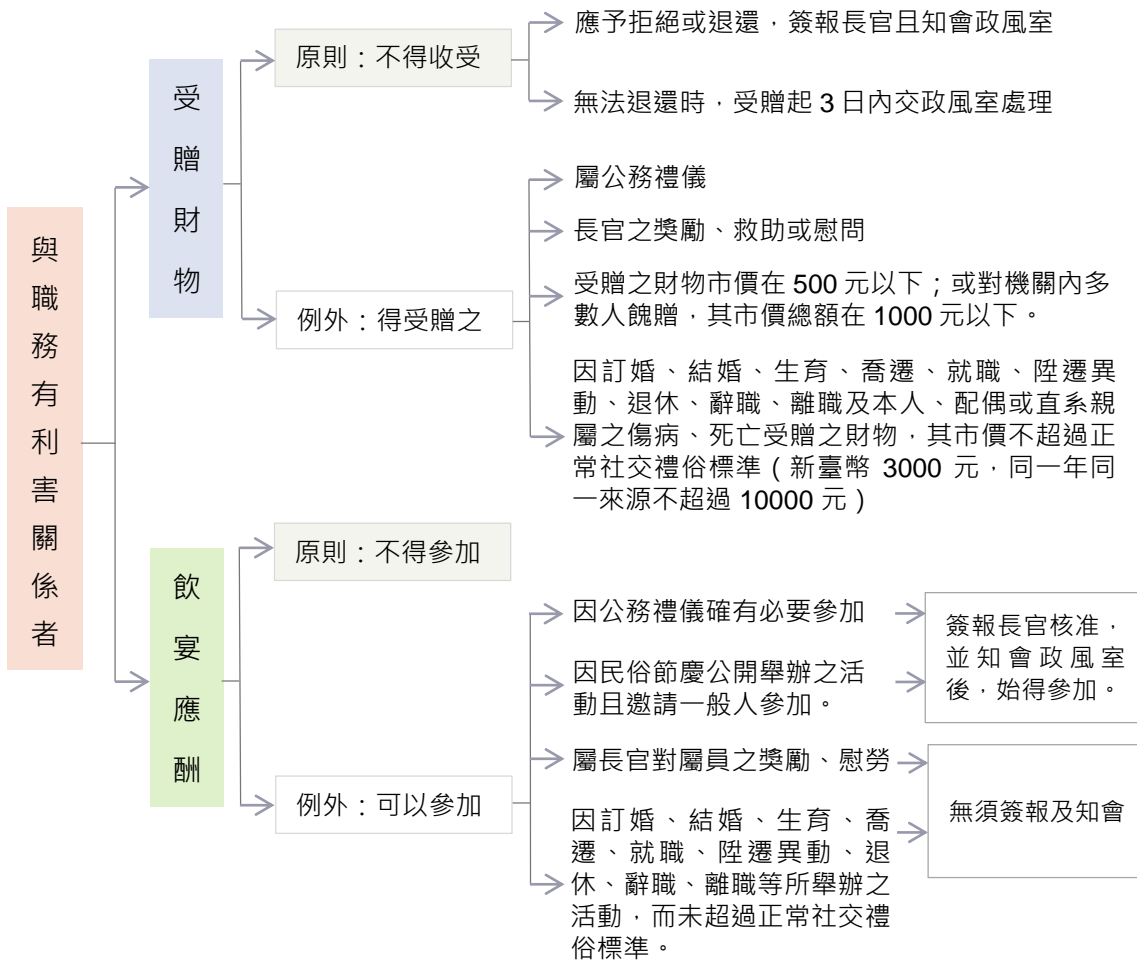
公務機關將其懲處人員名單，提供民意代表作為監督公務機關施政使用時，係為增進公共利益，屬於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，應符個資法。

資料來源：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專區

編撰：農試所政風室

中秋佳節到了！「與職務利害有關係」之受贈及飲宴，宜謹慎

中秋佳節期間常有送禮習俗，公務員應遵守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之規定。凡「與職務有利害關係」之個人、法人或團體饋贈之財物或邀宴應酬，原則上應予拒絕，並知會政風室予以登錄。



何謂「與職務有利害關係」？

- ☐ 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或費用補（獎）助等關係者。
- ☐ 正在尋求、進行或已訂立承攬、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者。
- ☐ 其他因機關業務之決定、執行或不執行，將遭受有利或不利之影響者。

為深化對廉政倫理法令之認知，同仁可至 [e等公務園](#)、[e學中心](#) 線上修習「廉政倫理」、「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案例說明」相關課程。

編撰：農試所政風室

106年全民保防有獎徵答上線，超商禮券等你拿

活動網址：<https://www.mjib2017secrecy.com.tw/>



106年全民保防有獎徵答

活動期間：106年9/20至106年10/31止

>>>活動獎項<<<

特獎：1名，超商商品券2萬元。

★頭獎：5名，超商商品券1萬元。 ★貳獎：20名，超商商品券5000元。
 ★參獎：50名，超商商品券3000元。 ★肆獎：130名，超商商品券1000元。

註：(一)每位參加者中獎機會以一次為限。(二)中獎者須依稅法繳納稅款。

抽獎日期：106年11月8日(三) 抽獎地點：法務部調查局科技大樓大簡報室

註：參加本活動者所留下的個人基本資料，將作為106年全民保防有獎徵答抽獎活動使用，並於抽獎活動結束後，立即銷毀；若選擇不留下資料，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

看影片 拿大獎 活動辦法

●參加對象：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●題目採行是非題，以網路點選作答方式進行

請進入調查局全球資訊網站「<http://www.mjib.gov.tw>」
 點選「106年全民保防有獎徵答」項目，依照指引作答，全數答完後，
 在網站上留下個人基本資料(含姓名、身分證統號、地址及聯絡電話)，全數答對者
 方可參加抽獎，基本資料填寫不全而無法聯絡者，以放棄得獎論。

活動流程

- 1 106年9月20日0時(星期三)開放上網作答。
- 2 106年10月31日24時(星期二)結束作答。

主辦單位： 法務部調查局

協辦單位：
 全國保防教育推行委員會各組成機關(教育部、
 文化部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交通部觀光局、
 內政部警政署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
 內政部移民署)、中華電信中華電信數位分公司

執行單位：緯洋傳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 電話：02-2688-2111



安全維護

資料來源：法務部廉政署 106年9月13日廉政字第10600359560號書函

為什麼帳號會被他人盜用？四大地雷絕對不要踩

「你為什麼一直 PO 奇怪的訊息給我？」「我的密碼怎麼不能登入？」現今生活中經常出現這樣的對話，不管是社群網站、拍賣網站或是個人裝置，帳號常會有被盜用的風險，到底為什麼帳號會一直被盜用呢？可利用以下四個指標檢視看看。

地雷一：使用傻瓜密碼

- 1、避免使用 abcd123、aa1234、生日或手機號碼等容易被破解的傻瓜密碼。
- 2、建議使用 8 個以上的字母、數字、特殊符號組成的密碼。或使用二階段驗證。
- 3、不要所有的帳號都設定相同的密碼。
- 4、工作與娛樂的帳號，最好分別設定不同的密碼

地雷二：亂點奇怪的網頁

在 Facebook 等社群網站上，經常看到類似「誰在偷偷喜歡你？」「你的小孩會長什麼樣子？」的心理測驗，或是「這個女孩從來不說說，有一天她一開口，全場的人都驚呆了！」這種標題的文章，此類標題聳動的連結，有很大一部份是埋了病毒的惡網站，當使用者被標題吸引而點選後，電腦便會中毒，個人資料也就流到駭客手中，因此，要防範帳號被盜，記得不要點選奇怪、來源未知的網頁。

地雷三：免費的最貴

- 1、在公共場所使用免費 WiFi 需注意，當你透過免費 WiFi 登入需要輸入帳號密碼的網站，就等於讓帳號暴露在最危險的地方，容易被竊取。
- 2、如果一定要透過免費 WiFi 連線，可以使用無痕式視窗進行私密瀏覽，或是使用具有安全防禦功能、能偵測惡意軟體的瀏覽器（如：Google Chrome），可避免重要的帳號資料被駭客偷走。

地雷四：不更新系統及防毒軟體

- 1、許多人會在作業系統或防毒軟體更新時選擇略過，久而久之，電腦的安全性更新和病毒碼陳舊，而使新型惡意程式侵入盜取資料的風險增加。
- 2、建議選用正版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，才能有效保障電腦不受病毒或惡意程式威脅，強化上網安全，避免惡意程式被偷偷植入電腦中。

資料來源：數位時代
編撰：農試所政風室

交通部修法：航班延誤 5 小時可全額退費

106年9月15日交通部公告修正《民用航空乘客與航空器運送人運送糾紛調處辦法》，當航班誤點超過 5 小時，即日起旅客可選擇全額退票費用。



本次修正內容為「國內外航班延誤超過 5 小時，旅客若不接受航空公司安排，可選擇全額退票」，航空公司不得收取退票手續費，當遇到颱風天等不可抗的天候因素導致航班延誤時亦適用。且只要是「在台灣的機場起降的航班」都須比照辦理，包含國籍航空及外籍航空，即日起上路施行。

交通部民航局表示，以往國內未明訂延誤多久可退費，但因有的旅客不願接受航空公司的安排，希望有其他選擇但卻無法退費。此次修法的新制是提供旅客多一個選擇，當面臨班機延誤時可有空間調整行程，例如商務客若出國只是要參與一個會議，但航班延誤超過五小時、換算抵達目的時會議早就結束，沒必要再出國，未來旅客就能自行取消或改搭航班。

該辦法也明訂，航空器若無法依表定時間起程，致國內航線遲延 15 分鐘以上、國際航線遲延 30 分鐘以上者或變更航線、起降地點時，就應立即向乘客詳實說明原因及處理方式。民航局亦表示，航空業者若違反相關規定且逾期未改善，可處以 60 萬到 300 萬元之罰鍰。



《民用航空乘客與航空器運送人運送糾紛調處辦法》修正前後差異

	修法前	修法後
我國法規對台灣出發航班延誤之規範	須盡告知義務並說明如何處理，並未針對退票進行規範	延遲時間逾 5 小時，且乘客未接受航空公司安排，可免手續費全額退票
航空公司對航班延誤之處理	視票種、延誤原因進行個案處理	同樣視個案處理，但延誤逾 5 小時後，皆可免手續費全額退票

資料來源：民航局、中央社
編撰及製表：農試所政風室

居家醫療揪甘心，醫師也能到家服務

居家醫療

揪甘心！

醫師也能到家來看我~



服務對象

(同時符合三項條件)

- 1 失能或疾病而外出不便
- 2 有明確醫療需求
- 3 居住於家中

如何申請

住院中



洽詢醫院出院準備服務小組

在家



電洽居家醫療服務機構

查詢機構 <http://goo.gl/DShhm5>或掃QRcode



洽詢各縣市照管中心：412-8080(手機請加02)

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洽詢健保服務專線 0800-030-598

所需費用

- 部分負擔醫療費用5%(另依住家距離酌收交通費)
- 重大傷病、山地離島就醫等情形免收部分負擔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關心您

廣告

政策宣導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